

開放文學 – 歷代筆記 – 清代野記 第八卷 卷下二

○勝保事類記 勝保，字克齋，滿州鑲藍旗人，以乙榜任國子監助教，轉翰林，開坊洊至侍郎，尚書銜太子少保而終。其居官事跡，載在國史，不必記。記其由皖豫入陝瑣事，皆聞之先君子者。先君子以咸豐□一年冬入勝保穎州戎幕，相從至河南至陝西，至同治二年春遽問而止。前後□六月中，所見甚夥，頗足記也。

豫有邢家寨者，附捻逆者也。寨主邢萬鈞，曾擄勝保弟恩保而污辱之。至是恩保為翼長，穎州圍解，乘勝攻克邢家寨，捕邢萬鈞並捕其妻妾子女，恩保令兵士於白晝污而斬之。又製一刀，銘曰「斬邢萬鈞之刀」，用以磔之而泄忿焉。及勝獲罪，恩亦遣戍黑龍江，久之無以為生，遂入馬賊黨，為將軍銘安捕斬之。

有張龍者，宿州人，亦捻首也。其妻曰劉三姑娘，美而勇，嘗披紅錦袍，插雙雉尾，乘駿馬舞雙刀，人莫敢敵。張龍有外寵，劉銜之次骨。勝知之，使人誘劉以為義女，劉感勝，遂刺殺龍以眾降。勝又慮人之多言也，以劉配部將某。勝敗，劉復暗結苗沛霖圖舉事，為蒙城知縣尹春霖所殺，並其夫斬之。

苗沛霖者，鳳陽諸生，性陰鷙悍，有兵略。以團練保衛功，洊至布政使銜四川川北道巴圖魯，又暗通粵寇洪秀全，封為秦王。夜郎自大，目無餘子，獨服勝保，執弟子禮甚恭。

偽英王陳玉成自安慶為曾忠襄所敗，全軍皆沒，窮無所歸，走鳳陽投苗。苗匿而不見，使其姪天慶縛獻於勝。時勝駐軍於河陝之交，得陳大喜，剋日親訊，盛設軍衛。陳立而不跪，大笑曰：「爾乃我手中敗將，尚驕然高坐以訊我乎！」因歷舉與勝交綏事。勝大慚，命囚之，鋪張入奏，冀行獻俘大典以矜其功。批答反斥其妄，並命就地正法。大失所望，遂切齒於曾氏矣。

陳之囚也，有精舍三椽，陳設皆備，環以木柵，兵守之。先君子與馮魯川、裕朗西皆往見。貌極秀美，長不逾中人，二目下皆有黑點，此「四眼狗」之稱所由來也。吐屬極風雅，熟讀歷代兵史，侃侃而談，旁若無人。裕舉賊中悍將以繩之，則曰：「皆非將才，惟馮雲山、石達開差可耳。我死，我朝不振矣。」無一語及私。迨伏誅，所上供詞皆裕手筆，非真也。陳妻絕美，勝納之，寵專房，隨軍次焉。

勝性奢侈，聲色狗馬皆酷嗜。生平慕年羹堯之為人，故收局亦如之。

勝每食必方丈，每肴必二器，食之甘，則曰以此賜文案某，蓋仿上方賜食之體也。然惟文案得與，他不得焉。一日者，先君子報謁某於他所，忽奉勝召，遂亟歸。勝曰：「大帥之文案，猶皇上之軍機，至尊貴至機密，不得與他員相往來者，爾何報謁之有？」

勝豪於飲，每食必傳文案一人侍宴。初，先君子與馮、裕皆常侍宴者，繼以先君子不能飲，遂命馮、裕以為常。一日，軍次同州境，忽調文案諸員曰：「今午食非黃甚佳，晚飧時與諸君共嘗之。」及就坐，詢非黃，則棄其餘於臨潼矣。大怒，立斬庖人於席前，期期早必得。諸庖人大駭，飛馬往回二百餘里，取以進，其泰侈如此。

馮魯川，山西進士，由刑部郎簡放廬州知府，出京赴任，道由河南，勝奏留軍中司章奏。馮，端人也，高尚澹泊，不趨時習。一日，與勝言論不翕，決然捨去，恐面辭不得，留書別之。勝閱書大驚，亟命材官竇狐裘一襲、白金二百，飛騎追馮還，戒之曰：「如馮不歸，殺爾無赦。」並手書致馮，略曰：「計此書達左右時，公度韓侯嶺矣，此即『雪擁藍關馬不前』，昔退之咨嗟太息之地也。公於軍事雖非所長，然品望學問當代所重，所以拳拳於公者，以公之品學足以表率群倫也。」云云。馮得書即返，勝大慰。先君子私詢於馮曰：「公何以去而復返？」馮曰：「勝雖跋扈恣睢，然能重斯文，言亦出於至誠，可感也。」

勝之章奏往往自屬草，動輒曰「先皇帝曾獎臣以忠勇性成赤心報國」，蓋指咸豐間與英人戰八里橋事也；又曰「古語有云，闔以外將軍治之，非朝廷所能遙制」；又曰「漢周亞夫壁細柳時，軍中但聞將軍令，不聞天子詔」。此三語時時用之。意以為太后婦人，同治幼稚，恐其牽掣耳。而不知致死之由，即伏於此矣。

至西安日，入行臺，甫下輿，而冠上珊瑚珠忽不見，遍覓不得，識者已知為不祥矣。及事敗年餘，有人於地肆上以錢四百購得之，可詫也。

入陝後，各省督撫文章劾勝，有劾其貪財好色者，有劾其按兵不動者，有劾其軍中降眾雜出、漫無紀律者，惟河南巡撫嚴樹森一疏最刻毒，略曰：「回捻癘疥之患，粵寇亦不過肢體之患，惟勝保為腹心大患。觀其平日奏章，不臣之心已可概見。至其冒功侵餉、漁色害民，猶其餘事。」云云。相傳為桐城方宗誠手筆。是以慈禧震怒，立下逮問之旨，而獄成矣。

初，勝之至陝也，軍機處有密書至，屬其日內切勿上言觸怒，因廷議將以陝撫、甘督二者擇一簡任，俾專力於西北軍事。勝得書示文案諸員曰：「姑妄聽之。」逾數日無耗，又曰：「是或有變，不得不上言利害以要之。」眾勸稍緩不聽，乃自屬稿，略曰：「凡治軍非本省大吏則呼應不靈，即如官文、胡林翼、曾國藩、左宗棠等，皆以本省大吏治本省兵事，故事半而功倍。臣以客官辦西北軍務，協餉仰給於各省，又不能按數以濟，兵力不敷，又無從招募，以致事事竭蹶，難奏厥功。若欲使臣專顧西北，則非得一實缺封疆，不足集事。」

奏上，大受申飭，至謂該大臣跋扈情形，已可概見，不匝月而逮問矣。

勝之為欽差大臣也，與河、陝兩省巡撫皆硃筆札文，文案諸員嘗諫之，勝曰：「爾輩何知，欽差大臣者即昔之大將軍也。大將軍與督撫例用札，不以品級論也。」

在陝日，有駐防副都統高福者，出言頂撞，勝大怒呼杖，高福曰：「等二品耳，何得杖我？」勝曰：「我欽差大臣也，以軍法且可斬，何止杖！」立命杖二百逐之出。後之劾疏，高福亦其一也。又有德楞額者，初幫辦陝西軍務，亦副都統也。勝至劾去，降參領，俾統一軍壁黃河岸，德亦銜之。

逮問之旨密交多隆阿自齋，即代勝為欽差大臣者。至之日，勝方置酒高會，賓客滿座。有諜者報曰：「灞橋南忽增營壘三□餘座，不知誰何。」蓋橋之北為回逆所據也。須臾又報曰：「來者聞為將軍多隆阿也。」勝綽髯沉吟曰：「豈朝廷命多來受節制乎？若然，則不待營壘成即當入城進謁矣。姑飲酒，且聽之。」有登城見望者，而連營□餘里，刁斗森嚴，燈火相屬，寂無人聲。歸而相謂曰：「事不妙矣。」有潛行整裝待發者。

甫黎明，忽報多將軍至。將軍下馬，昂然入中門，手舉黃封，高呼曰：「勝保接旨。」勝失色，即設香案跪聽宣讀。讀畢，並問曰：「勝保遵旨否？」勝對曰：「遵旨。」多即命取關防至，驗畢，交一弁捧之。謂從官曰：「奉旨查抄，除文武僚屬外，皆發封記簿。」勝再三懇，多曰：「與爾八駝行李，其餘皆簿錄之。」當即摘去珊瑚頂孔雀翎，易素服待罪，遣兵百人守之。凡文武員弁兵卒役夫，皆遵旨投多軍矣。所不去者，幕中四人耳，一先君子，一馮魯川，一裕朗西，一丁友笙也。魯川尚作諧語曰：「諸君不觀降者乎？明日皆將傲我矣。」

勝於此驕容盡斂，淒然無色。平日庖人四□八人，僅存其二。紅旗小隊二百，並旗械皆不見，材官之便捷者皆亡去，所存者老僕三人，圍人二，皆勝官翰林時舊役也。是晚，即聞炮聲隆隆，徹夜不息。

次日黎明，人報灞橋克復，回壘皆掃平矣。即勝四□餘日所不能攻克者也。逾數日，文案舊員楊某，頭銜一新，欣欣然謂先君子曰：「克復灞橋保案，已得知府銜直隸州矣。公等不入多軍，真愚也。」一笑置之。

不數日，勝就道，例以鐵索纏輿槓，示鎖拿意。甫至河，德楞額截其輜重侍妾而去，勝訴於多，始返其輜重，而留其侍妾，謂人曰：「此陳玉成賊婦也，不得隨行。」勝亦無如何。

四人者，送至山西蒲州府，灑淚而別，勝猶人贈百金為舟車資也。於是四人遂分道矣，馮魯川往安徽赴任，裕朗西往江北寶應省親，丁友笙往河南，先君子由清江至泰州，攜予返上海。魯川，名志沂，山西代州人。朗西，名庚，漢軍正白旗人，原姓徐，父聯翰庭，曾為江蘇縣令。友笙，名憲錚，懷寧人，後不知所終。

勝至京，繫刑部獄，奉旨嚴訊，猶桀驁不馴，訊其河南姦淫案，答曰：「有之。河內李棠階、商城周祖培兩家婦人無老幼皆淫之。」周大怒，其後賜帛之命，皆周成之也。

是時周值樞府，李掌刑部，死之日，周監刑。勝曰：「勝保臨刑呼冤，乞代奏。」周曰：「聖意難回。」遂死之。勝有印章二，一曰「我戰則克」，一曰「□入洋宮，二□入詞林，三□為大將」，皆生平得意事也。

當庚申年，文宗北狩，洋兵入京，和議成，議建總理衙門以治外交事。大宴各國洋使於禮部堂上，英使巴夏理首座。酒酣，勝笑謂巴曰：「今日和議已成，誓約已定，然兩軍究未分勝負也。今將與君會獵於郊外，勝負無與國事，第請與君之士戲耳，可乎？」巴大恐，乞恭親王和解之。勝大笑曰：「彼懼我矣。」蓋是時勝奉命總統各省援兵，位諸將帥上，當時援師至者□三萬，故巴恐也。

八里橋之戰，勝一生最得意事也。洋兵麇集，僧忠親王戰不利，大沽失守，近逼北塘。八里橋者，距北通州八里。洋兵欺我無人，長驅而入，至橋，勝扼之，炮彈破馬腹，額受微傷，易馬與戰，卒敗洋兵。厥後和議易成，未受大累，未始非勝一戰之力也。當時勝裹創入見，故文宗獎之曰：「忠勇性成，赤心報國。」豈知此二語即長其傲，速其死哉。

當洋兵之焚圓明園也，珠玉珍寶皆掠去，獨書畫古玩棄而不顧。有土寇二百餘，掠所餘而遁。至中途，遇勝，聚而殲旃，盡得其所有。

簿錄京宅時，並其第皆賜兆公焉。兆公者，慈禧姊子，於穆宗為中表行也。同治季年，兆公之母死，居喪不哀，慈禧大怒，命盡室所有為皇老老焚之。皇老老者，即其姊之俗稱也，焚三日夜始竟。焚之時，命護軍統領率千人監視之，於是勝所得與歷年御賜物皆蕩然矣。聞勝所得者，有項墨林進呈之物數百種，他稱是亦書畫之浩劫哉。此事炳半壁見之，為予言。

勝一子海某為藍翎侍衛，以事遭斥，同治壬、癸間，飄泊至皖，英果敏憐之，為集資納同知，分安徽。英去，亦不知所終。

予隨侍先君子在皖南時，有揚州人馮繼昌者，曾在勝軍為文案小吏，後為皖北牧令，謂：「一日奉使至宿州，見旅舍有執泛掃役者，貌酷類勝，面亦半青色，密訪之，知其母少時曾一度侍勝寢。」蓋過境時，地方官所進之土妓也，而貴種淪為下賤矣。

故世之疵勝者，皆謂勝有應得之罪。惟曾文正有言：「勝克齋有克復保衛之功，無失地喪師之過，雖有私罪而無死罪。」人皆服其公允云。

考勝所部惟雷正綰一軍二千人為官兵，其餘則苗沛霖萬人，宋景詩八百人，長槍會也，又山東大刀會千人，合之不滿五萬千人。苗軍之餓，沛霖自稱報效者；雷軍則就餉於陝者；其餘則或有或無，不能按時按數也。即如先君子在戎幕時，文牘所載皆號稱月二百金，實則月僅得六七千金耳。蓋各路協餉皆積欠，間有來者，必先盡勝揮霍，揮霍所餘，乃歸軍用耳。

一日者，方至同州，雷軍後至，猝遇賊伏，未及備，遂大敗，死傷枕藉。雷正綰痛哭入，求發恤賞，勝無以應。須臾負傷者累累昇至轅門下，徹夜呻吟，無過而問者。先君子謂人曰：「實令人慘不忍睹也。」

嗚呼！勝治軍如此，自奉又如此，焉得不敗？

就逮之次日，苗沛霖率所部返皖北而叛。宋景詩驟馬挺槍而來，哭拜於勝前曰：「沐恩不能終事公矣，世事尚有公道哉！」擲冠帶於階下，率八百人呼嘯而去，一渡河即大掠，後為宋慶所滅。大刀會亦返山東作亂。故曾國荃劾勝疏云：「勝保軍營，降眾雜出。」誠哉是言，未之誣也。

予嘗論勝之為人，瑕瑜互見，然瑕多而瑜少，是殆不學無術之故哉！然固一世之雄也。

○冤鬼索命

苗沛霖之叛歸皖北也，皖豫之交響應者，大小一千六百餘寨，其中勝兵者不下四□萬人。有勸苗勾結張宗儒、任柱等大股捻逆直撲京津者，而苗逆必欲得蒙城為根據地，圍攻月餘不下，蓋縣令尹某深得民心，竭力守禦也。會僧忠親王援師至，內外夾擊，苗大敗潰。沛霖乘肩輿夜遁，有步卒二尾之曠野，殺苗割其首，將以獻王。

至中途，遇王萬青率兵巡緝至，驗其首信，遂受其降，匿二卒於營，至夜殺之，而以苗首級赴王師報功。王大喜，立賞萬金，翌日即專折奏保提督黃馬褂、輕車都尉世職。

萬青家清淮，既思富且貴矣，不可不誇耀鄉里，遂乞假，以巨舟載金而歸。

將至家，忽瞪目變色，趨至鵠首，若與人撐拒狀，大呼曰：「莫捉！莫捉！我即去即去。我不合殺爾冒爾功，我知罪矣。」言畢噴血而死。其從者知其事，言於人，謂實二卒索命也。

異哉！豈中國真有鬼神哉？豈鬼真能為厲哉？西醫曰：「肝經熱血妄行，則生平惡跡皆現象。」是說也，然乎？否乎？然予必主為厲之說，可以警世人之為惡者。

○裕庚出身始末

裕庚，字朗西，本姓徐，為漢軍正白旗人。父聯某，字翰庭，道、咸間任江蘇縣令，君子人也。庚岐嶷，幼而聰穎，讀書□行並下，過目成誦。有譽庚於其父者，聯曰：「是兒聰穎自恃，不受範圍，愈貴顯愈不能保令名，吾料其必墮家聲，非福也。」太息而罷。

庚年□二即入國子監肄業。時勝保為滿助教，亟愛之，遂由官學生入洋。□四食餼，□六選優貢。累應鄉舉不第，遂就職州同，從勝保軍，甫逾弱冠耳。下筆千言，倚馬可待，縱橫跌宕有奇氣。凡奏報軍事，極鋪張揚厲之致，令閱者動目，故所至倒屣。

勝敗後，裕回江北省親，旋丁父艱。會馮魯川已由廬州知府權盧鳳道，隨巡撫喬勳恪駐壽州。馮與喬同年同鄉，又京師舊好，言聽計從。裕得馮汲引，入喬戎幕，司章奏，喬甚倚重之。

同治五年，喬調撫陝西，裕亦相從，已洊升知府矣。喬乞休，英果敏撫皖，又入英幕，而權勢愈盛。

甲戌歲杪，果敏擢廣督，裕以道員留廣東，事無大小，一決於裕，英惟畫諾而已。粵有二督之稱，其信任如此。

閩姓搆事起，英入奏，謂歲可益百萬，不待命下，即佈告舉行。巡撫張兆棟、將軍長善、都統果勒敏交章劾之，英、裕皆革職，未半年也。

英舉家返京，裕亦隨之。光緒三年，起英為烏魯木齊都統，期年卒於任。裕佻傥無聊。有言於李文忠者，謂裕才可用，遂至津，文忠眾人遇之。適劉銘傳授臺灣巡撫，延裕往，得開復知府，發湖北。時鄂督為張文襄，一見驚為奇才，歷界沙市、漢口釐稅事，皆鄂省美任也。

復得道員，以明保送部，轉內閣侍讀學士。奉使法國，六年歸，升三品卿，而雙目瞽矣，以至於死。

裕妻前死，遺一子曰奎齡。妻婢鳳兒者，赤腳婢也，裕悅之，寵專房。繼又納京師妓，不容於鳳兒，服毒死。及罷官入都，邂逅一洋妓，實洋父華母所生也。

洋妓者，家上海，有所歡入京，追蹤覓之不得，乃遇裕，納之。鳳兒不忿，而洋妓陰狠，能以術使裕絕鳳兒且凌虐之。鳳兒不堪其虐，亦自經。於是洋妓以為莫予毒也已，與裕約，不得再納妾，不得再有外遇，氣日張，權日重，玩裕於股掌之上，而服從終身焉。

久之立為繼室，逼奎齡夫婦母之。奎齡不從，逃之蕪湖，匿縣令鄒雋之署中。雋之即清末外務部尚書鄒嘉來之父也。無何病死，鄒為之殮。

奎齡妻為覺羅續慶女，締姻時，續方為潁州守。續無子，僅一女，甚鍾愛，嫁後，續夫婦相繼亡。及奎齡逃，洋妓遂褫其婦之衣飾，斥為爨婢，婦不從，鞭之。裕偶緩頰，則誣以新臺之恥。久之，裕亦與之俱化，而朝夕鞭撻矣。裕之鄰為英教士居，常聞呼號之慘，得其情，甚怒，將與理論經，始稍稍斂其鋒，然續女亦傷重死矣。

當洋妓之奔裕也，攜一子，小字羊哥，即上海所歡之種也。繼又為裕生一子二女，裕更視為天上人矣。洋妓固有才，凡英、法語言文字及外國音樂技藝皆能之。

二女既長，亦工語言文字之學，嘗夤緣入宮為通譯，西國命婦之觀慈禧者，皆二女為傳言，以故勢傾中外。會有外國女畫師者，慈禧命其繪油像甚肖，將酬以資。畫師以其為太后也，不索值。而二女竟中飽八萬金。未幾為慈禧所聞，逐之出宮，乃之津之滬，廣交遊，開跳舞會，泰西之巨商皆與往來。

二子名勛齡、馨齡，皆入資為道員，馨分湖北，勛分江南，皆為端忠敏所擯，不知所往。及裕庚死，洋妓率其二女流寓上海有年，今不知所終，或曰隨洋人至歐洲矣。

語云：「知子莫若父。」觀裕庚之結局，而聯翰庭之言驗矣。

○劉傳楨出身始末

皖撫喬勤恪公駐軍壽州時，上元宗湘文太守源瀚薦一人來，曰劉傳楨。宗之未仕浙也，曾從事江北糧臺，勤恪時為兩淮運使，管糧臺事，駐泰州，倚宗為左右手。劉之來即委內署文案，劉不能文，不稱職，以宗薦故耳。

劉時年二□餘，美丰儀，衣帽蘊藉，風流自賞。馮魯川嘲之云「顧影翩翩劉太守」，即指傳楨也。劉雖年少，已知府用直隸州矣。既入幕，見裕庚為喬所重，深相結納，師事之，率妻子與裕同居，裕亦不吝教誨，年餘，居然能為公牘文字，即書法亦酷似，其小有才如此。繼知先君子與馮魯川皆裕舊侶，亦過從甚密，厚貌深情，人皆不以為忤。

考其官之由來，則得之豫勝營。豫勝營者，李世忠歸誠後所統之軍，皆降眾也。劉入營後不一年，由白丁而至四品官孔雀翎。或曰李豔其貌，將以官為餌而籠陽之。劉微窺其意不善，遂托故而逃，投勤恪也。

迨勤恪入陝，繼之者為英果敏，劉大見信用，管捐輸釐金諸要職，亦三品銜記名道矣。

同治庚、辛間，揚州捐輸分局亦劉所轄也，故時來揚，藉稽核公事為名為治游計。一日者遇李世忠於青樓，劉莊客對之，李笑曰：「爾勿作態，爾忘在營時為我提虎子邪？」劉大恨次骨，從此不敢與李相見。

在揚州以八百金購一小家女，年華碧玉，楚楚動人。畏人多言，不敢以捐局為金屋，攜至炮艇中設陽臺焉。於是鬢影花香掩映於長檣大戟間矣。

劉時駐蕪湖管皖南釐政，歲必數遊揚州以為常。無何，英果敏丁外艱。滿大員例持服百日即視事，惟果敏父沒於京，須喪喪回旗守制，遂陳請半歲假。當是時，議所以護撫印者。故事，惟布政合格。時布政為張兆棟，按察為裕祿，兆棟孤介不與諸人洽，而裕祿則與劉傳楨、裕庚皆結為兄弟，情好甚密，劉乃與裕庚謀，僉憑果敏奏請裕祿護撫印。既捨布政而取按察，則疏中於張不能無微詞，兆棟深銜之，粵東惡感，蓋根於此矣。假滿，英回皖，張亦擢廣撫去，裕祿則坐升布政。

同治甲戌冬，果敏擢粵督，裕祿又坐升皖撫。傳楨、裕庚皆為果敏所奏調。裕庚隨果敏先行，傳楨有未了事，約後期。不意次年五月，因擅開闖姓捐，英、裕皆劾革矣。於是傳楨仍留皖，信用如故。繼而權安廬鳳穎等道，駸駸乎將膺簡命而大用焉。

數年，裕祿擢鄂督，傳楨自以為皖中老吏，新撫必倚重，忽為御史所糾，奉旨命江督查辦。勘云：「劉傳楨有奔走肆應之才，無監守臨民之器。」降通判，賦閒年餘，夤緣李文忠，得管淮軍支應，駐金陵，於是舊院笙歌，秦淮風月，朝朝暮暮，老死於是間焉。

李世忠之罷官閒居也，以演劇博筭為樂，蓄優伶數□人，往來於長江商埠博纏頭資。又於安慶居宅設博局為囊家，賭甚豪，勝負常巨萬，貴游子弟趨之若鶩。有吳通判弟某者，與博徒齟齬，為眾毆辱，傷其臂，數日死，吳固不敢與李敵，又不甘隱忍，姑控於巡撫取進止。

裕祿受其詞，意不決。傳楨進曰：「李世忠怙惡不悛，屢奉亞懲之旨，猶不知斂跡，今又以賭博釀人命，當據實上陳，勿迴護。」裕即命傳楨屬草。奏上，奉旨就地正法，以除後患，遂斬世忠於中軍參將署前。劉之疏稿蓋引用曾文正受降時語，有云：「該逆雖已投城，其心叵測。嗣後各督撫當隨時察看，如果有不安分之處，一面奏聞，一面即行正法。」李之死，即死此數語也。不然，以優柔無識之裕祿，安敢死李世忠哉！非劉之銜恨，又誰憶二□年前之曾疏而引之哉！謂李之死，死於劉也可，死於文正也可。李世忠初名兆壽，亦賊中偽王也。投誠後改今名。

劉傳楨，字文楠，江南上元人，家世微賤，至傳楨始以斜封貴。子二，長名家怡，捐納湖北知州，為瑞澂劾罷。次某，夤緣入洋，發放時，以衣冠不整為學使者戒飭。傳楨死，家居蘇州，今式微矣。

二□年優孟衣冠，居然富貴，槐柯一夢，不堪回首當年。吾猶為傳楨幸也。

傳楨有母弟曰傳林，幼失教，長傲飾非，好昵群小，偽為神經病，以抵觸正人。傳楨有客曰姚伯平者，桐城惜抱翁後也，好作諧語。傳林妻醜，見婦人有微姿者輒羨之，於是修容飾貌，冀有所媚。伯平戲謂曰：「爾欲為紅樓之寶玉乎？」傳林聞，初亦不覺，繼忽怒曰：「寶玉曾盜王熙鳳，豈隱刺我盜嫂耶！吾必撲殺此獠。」紛呶竟日，闔局如沸，終使伯平謝過而後已。此在蕪湖事也。

傳楨自以得官不正，必欲傳林博一第以光門閥，然傳林亦小有才，詩詞駢體皆可觀，獨八股不能就範。忽於光緒己卯捷南榜，人皆異之。後以通判官廣東，遇麻瘋女，幾死。補廣州通判，通省第一缺也。補□年始得蒞任，一年即被劾歸，然宦囊累巨萬矣。後不知所終。

○雁門馮先生紀略

馮志沂，字述仲，亦字魯川，山西代州人。中道光乙未舉人，丙申進士，分刑曹。篤行好學，手不釋卷，於刑律尤有心得。主秋審□餘年，以京察一等授安徽廬州知府。生平於財帛不苟取，聲色無所好。古文私淑惜抱，以上元梅伯言為師，以仁和邵位西、洪洞董研樵、平定張石洲、滿州慶伯蒼為友，皆當時攻經學、肆力於詩古文詞者。

及出都，為勝保奏留軍中司奏牘。勝之治軍也，所至無壁矣，兵士皆散處民間，從官皆購良馬留不虞，蓋賊蹤颺忽無定，一聞警，則騎而馳耳。公獨無馬，一帷車，老驃駕之；一牛車，載行李書笥而已。嘗謂人曰：「吾不善騎，設有警，墮馬而死，不如死賊之為愈也。」

與人交，無城府，性情相契，則肝膽共之。豪於飲，善談諧。備兵廬鳳時，隨巡撫駐壽州，署中不攜眷屬，惟以座客常滿樽酒不空為樂。喬勤恪重其資望，凡捐輸營務報銷皆命公總之，此在他人歲入且巨萬，公但稽核公事而已，羨餘皆涓滴歸庫。人曰：「公則清矣，其於後任何？」公曰：「吾不能預為後任作馬牛也。」

同治乙丑夏，雉河告警，捻逆已渡渦，將逼壽州，大軍戒嚴，勤恪督師移駐南關外。刺史施照，良吏也，有應變才，檄鄉兵運糧入城，為守禦計，詣公請登陴聽號令，公曰：「吾於軍事未嘗學問，姑從君往，遠眺八公山色可也。一切佈置君主之，勿以我為上官而奉命也。」

於是，攜良醞一巨甕，墨汁一盂，紙筆稱是，書若干卷。人曰：「登城守禦武事耳，焉用是為？」公曰：「我不嫻軍旅事，終日據城樓何所事，不如仍以讀書作字消遣也。」人曰：「賊至奈何？」公曰：「賊果至即不飲酒、不讀書、不作字，又奈何！既為守土官，城亡與亡耳，我決不學晏端書守揚州，矢遁也。」言罷大笑。

既而大雨數晝夜，城不沒者三，渡舟抵雉堞上下。賊無舟不得至，又不能持久，遂退。公曰：「此所謂一水賢於萬師也。」

有鹽城人孫某者，以鄉團功得縣丞，發安徽，挾吳清惠書投勤恪，留之軍中供奔走。孫自謂工詩，聞公有文名，挾一卷就正。予時居公署，受業於公。是日，見公面客，捧一巨冊，作驚駭狀，大異之。客去，公手一冊至曰：「諸公盍觀奇文乎？」及揭視，皆轟堂，公亦忍俊不禁。蓋其詩有「札飭軍功加六品，借印申詳記宿州」等句，如此甚夥。公曰：「彼欲我題，何以落筆？」既而曰：「有之矣。」遂書曰：「讀大著五體投地，佩服之至，反覆吟誦，不覺毛骨之中，悚出一然。」眾又大笑。其風趣如此。

一日，會食時，有勸之迎夫人者，公曰：「內子來，諸公皆將走避矣。」眾問故，公曰：「內子身長一丈，腰大圍，拳如巨鉢，赤髮黑面，聲若驢鳴，那得不怕？」眾大笑。蓋公娶郝氏，同里武世家也，父武進士，兄武狀元，夫人亦有起起之風。公通籍後，獨居京師，無姬侍，與夫人不相聞問者三四年矣。聞之公老僕云，蓋奇悍也。

公事上接下，無諂無驕，人皆樂與相近，僚屬進見無拘束。遇文士則尤加禮。合肥徐毅甫、王謙齋皆博雅士也，二人至，必設酒食，酒酣，必爭論不休。一日者，謙齋誤引《西洲曲》「單衫杏子紅」為「黃」，又引上句為「海水搖空碧」，公大笑曰：「此二句不連屬，『紅』不應作『黃』，罰無算爵。」勤恪嘗羨曰：「公齋中乃常有文酒之宴，我則軍書旁午，俗不可耐矣。」

項城袁文誠過臨淮，遣人以卷子索勤恪題詠，乃明季李湘君桃花扇真跡也。扇作聚頭式，但餘枝梗而已，血點桃花，久已漸滅，僅餘鈎廊。後幅長二丈餘，歷順治至同治八朝名人題詠迨遍。勤恪命公詠之，公曰：「言為前人所盡。」但觀畧款以歸之。予時年尚幼，寶物在前不知玩覽，可惜也。侯與袁世為婚姻，故此卷藏袁氏，今不知存否？

公有客陳少塘者，故人楊見山所薦，斗筲也，能以小忠小信動人。公委司度支，大肆侵蝕，公知之。或勸公逐陳，公曰：「見山端人，且不得意，吾不忍拂見山耳，且吾酒皆陳所掌，但能不竊吾酒足矣，財何足論？」公嘗曰：「吾生平無他長，惟司文柄掌刑條或稱職，乃終身不得衡文，誠恨恨。」又權皖臬，平反冤獄無數，有頌其積陰功者，公笑曰：「吾無子，留陰功與誰？或天不斬吾年，俾吾多飲可耳。」

同治丙寅，授皖南道。丁卯四月，以酒病卒，年五十七。身後惟餘俸錢數百金，藏書數百而已。曾文正為之理其喪焉。後之為皖南道者，無不滿載而歸也。

公清廉出天性，非矯飾者比，尤恨錙銖必較之輩，以為精刻非國家之福。誠哉名言！

公官京曹時，頗嗜碑版書畫，及分巡廬鳳，則絕口不談。一日，有屬吏以宋拓某碑獻者，匣以文梓，裹以古錦，公亟命還之。先君子曰：「何不一啟視？」公曰：「一見則不能還矣。此著名之物，不啟視，尚可以贖本自解，若果真而精者，我又安忍不受乎？受則為彼用矣。不見可欲，其心不亂，故不如不見為妙。」卒不受。

公履履樸質，除古書佳帖外，無值錢物。予時初學書，公顧而善之，教以用筆與臨摹之法，謂他日必成名家。迄今將五十年，言猶在耳，惜公不得見矣。公手書黃庭小楷一冊贈予，甚精妙，予居公署二年，得公書最多也。

公雖膺甲榜官司道，而用非所學，常鬱鬱不得志，讀其詩，可知其大概矣。

公貌清冷，長不滿五尺，口能容拳，酒酣輒引以為笑。每飯必飲，每飲必健談。公嘗曰：「吾幼失怙恃，不逮事親，君門萬里，不敢仰望，終鮮兄弟，夫婦失歡。平生所樂，惟友朋之聚耳。」有問公何以無子者，公曰：「吾七歲時，坐書齋手淫，適一貓驟撲吾肩，一驚而縮，終身不癒。此不孝之罪，百身莫贖也。」

公著有《微尚齋詩》五卷，文一卷，皆已梓行，公牘若干卷未刻。身後書籍字畫衣物，皆為其族子馮焯號笠耐者將去。

予自有知識以來，所見文人學士達官貴人商賈負販之徒，其中才能傑出，性情伉爽者，頗不乏人，而揮金如土、不屑較錙銖者亦有之，惟口不言錢，不義不取，出納不吝，五十年來僅見公一人而已。豈不難哉！

同治間，有與公同姓名者，由大挑補安徽天長知縣。學使景其濬以供張不豐，齟齬之。馮以地瘠民貧對。景大怒。景門生路玉階，河南人，安徽已革知縣也，與馮故有隙，又從而媒孽之。馮已受債累，又不堪其辱，投淮河死。有三言絕命詩云：「吾遭毀，驚嚇死。路玉階，傷天理。七尺軀，亡淮水。」事後英果敏為景極力彌縫，馮冤終不得白。

公言晏端書矢遁事，乃晏為團練大臣時，守揚州，賊氛已逼，晏在城上思遁，忽曰：「吾內逼須如廁。」眾曰：「城隅即可。」晏曰：「吾非所習用者不適意。」匆匆下城出門去，不知所往。至今傳為笑談。

○道學貪詐

曾文正之東征也，以大學士兩江總督治軍於安慶，開幕府攬人才，封疆將帥出其門者甚夥，一時稱盛。有所謂「三聖七賢」者，則皆口孔孟、貌程朱，隱然以道學自命者。

池州進士楊長年者，亦道學派也，著《不動心說》上文正，文正閱竟，置幕府案頭。時中江李鴻裔亦在幕中，李為文正門人。楊說有「置之二八佳人側，鴻爐大鼎之旁，此心皆可不動」云，蓋有矜其詣力也。李閱竟大笑，即援筆批曰：「二八佳人側，鴻爐大鼎旁。此心皆不動，只要見中堂。」

至夜分，文正忽憶楊說，將裁答，命取至，閱李批，即問李曰：「爾知所謂名教乎？」李大懼，不敢答，惶恐見於面。文正曰：「爾毋然。爾須知我所謂名教者，彼以此為名，我即以此為教，奚挾其隱也。」人始知文正以道學箝若輩耳，非不知假道學者。

於是有桐城方某者，亦儼然附庸於曾門聖賢中矣。方某聞為植之先生東樹之族弟。先生得古文真傳，品亦高潔，與城中桂林望非一族。方某竊先生未刻之稿，游揚於公脚間，坐是享大名。初客吳竹如方伯所，有逾牆窺室女事。方伯善遣之，不暴其罪也。嗣是橐筆為諸侯客者餘年。相傳客豫撫時，嚴樹森劾勝保一疏即出其手。及文正至皖，為所賞，延之幕府，執弟子禮焉，故與李文忠稱同門也。及文忠督畿輔，方某以知縣分直隸，補冀州屬之棗強知縣。

予累年奔走京師，與海王村書賈習。書賈多冀州人，能道方某德政甚詳晰。

有富室某獲賊送方某，乞嚴懲，方某曰：「爾失物乎？」曰：「幸未失，甫聞穴壁聲即擒之矣。」方某曰：「彼亦人子也，迫飢寒，始為此。本縣不德，不能以教化感吾民，吾甚慚。人非木石，未有不能感化者。爾姑將此人去，善待之，曉以大義，養其廉恥，飲食之，教誨之，為本縣代勞也可，慎毋以為賊也苛虐之。本縣將五日或十日一驗其感格否。」富室不得已，將賊去。賊聞方某語，至富室家，頓以賓客自居，稍不稱意，即曰：「官命爾何敢違？」富室無如何，又不敢縱之去，懼其驗也，乃輒轉賄以重金，始不問。從此無敢以竊物告者。

邑有少孀，無子女，有遺產千金，叔覬覦之，逼其嫁，不從，乃訟其不貞。方某逮孀至，謂之曰：「吾觀爾非不貞者，爾叔誠荒謬。然吾為爾計，日與惡叔居，亦防不勝防，設生他變，將奈何？」婦叩頭求保護。方某曰：「爾年少又無子女，按律應再醮。」婦曰：「醮則產為叔有矣。」方曰：「不然，產為爾所應有，叔不得奪也。」婦叩頭謝曰：「感公曉諭，願醮矣。」方稱善者再，回顧曰：「命縫工來。」指婦謂曰：「以此婦為爾妻，如何？」縫工視婦微有姿，婦視縫工年相等，皆首肯。方曰：「佳哉！本縣為爾作冰上人。」即令當堂成禮，攜婦去。命隸卒至婦家，盡取所有至署中。明日縫工叩頭謝，並言及婦產，方曰：「爾得人矣，猶冀得財耶？何不知足乃爾。此金應入公家矣。」斥之退。縫工不敢言，婦亦懷喪而已。

一日，有省員至，方宴之，命行沽，乃薄劣無酒氣。方曰：「是沽者盜飲益以水耳。」沽者曰：「此間酒無不益以水者，非關

盜飲也。」立簽提酒家來，責之曰：「凡人行事當以誠，誠即不欺之謂。爾以水為酒，欺人甚矣，且以冷水飲人豈不病？是乃以詐取財也，律宜重懲。」命將所蓄酒盡入官。酒家叩頭無算，願受罰。方曰：「罰爾若干為書院膏火，免爾罪。」乃已。

縣月有集，來者麇聚。方於是日以少許酒食款鄉之耆老於堂上，畢，出所著語錄若干冊遍給之，且曰：「此本縣心得之學，足裨教化，所值無多，爾曹可將去。按都圖散之，大有益於人心風俗也。」耆老以為贈也，稱謝而去。翌日檄諸里長等按戶收刊資，每冊若干，又獲金無算。

族弟雅南自故鄉來省兄，意有所白而未言。方一見，作大喜狀曰：「弟來甚善，我薄俸所得惟書數□筒耳，將齎歸以遺子孫，無可托者，弟來甚善，其為我護此以歸可乎？」

越日，集空篋數□於堂上，命僕隸具索綯以待。方躬自內室取書出，皆函以木，或以布，往來蹀躞數□百次。堂上下侍者皆見之，有憐其勞欲代之者，方呵之曰：「止。昔陶侃朝暮運百甕以習勞也，我書視甕輕矣，亦藉此習勞耳，何用爾為？」裝既竟，乃以繩嚴束之，即置之廊廡間，非特僕隸等不知中之所藏，即其弟亦茫然也。

至夜分，方妻密語雅南曰：「爾途中須加意，是中有白金萬也。」雅南大詫曰：「吾所見書耳，非金也。」妻曰：「不然，金即入書中，函穴書入二大錠百兩也。」雅南大駭，恐途中有變，不欲行。妻曰：「爾仍偽不知可也，苟有失，罪不在爾。我之所以詔爾者，俾途中少加意耳。」事乃泄。

故事，帝謁陵，直隸總督治馳道成，須親驗。是日，百官皆鵠立道旁，候文忠至。方亦列班中。文忠一見即握手道故，同步馳道上。文忠好談諧，忽謂方曰：「爾官棗強有年矣，攬得金錢幾何？」方肅然對曰：「不敢欺，節衣縮食，已積俸金千，將寄歸，尚未有托也。」文忠曰：「可將來，我為爾齎去，我日有急足往來鄉里也。」方稱謝，即摸索靴中，以銀券進。文忠曰：「爾勿以贗鼎欺我，致我累也。」言罷大笑。道旁觀者數萬人，皆指曰：「冠珊瑚者，中堂也，冠銅者，方大令也。」皆嘖嘖驚為異焉。

久之，以循良第一薦，例須入覲。去官之日，鄉民數萬聚城下，具糞穢以待，將辱之，為新令吳傳紱所聞，急以敝輿舁方由他道遁，始免。方懼入都為言官持其短長，乞病歸。置良田數百頃，起第宅於安慶城中，又設巨肆於通衢以權子母。三□年前之寒素，一變而為富豪矣。迨方死，子孫猶坐享至今日也。

予既聞書賈語，詢之曰：「何邑人甘受其虐，竟無上訴者？」賈曰：「彼與中堂有舊，訟亦不得直，且無巨室與朝貴通，何敢也？」相與太息而罷。

棗強者，直隸第一美任也，有「銀南宮、金棗強」之謠。他人令此，歲可餘四萬金。方與文忠昵，既無餽遺之繁，又善培克之術，更以道學蒙其面，所入當倍之，蒞棗五年，不下四□萬金矣。

方仍布衣蔬食敝車羸馬以為常。軍興以來，縣令皆有升階或四品或五品，無以素金為冠頂者。方則始終七品服也。

昔文正幕府人才輩出，軍旅吏治外，別為二派，一名士派，如獨山莫友芝邵亭、武昌張裕釗廉卿、中江李鴻裔梅生輩，皆風流儒雅以詩文名者；一道學派，如徽州何慎修子永、程鴻誥伯勇，六安涂宗瀛朗軒，望江倪文蔚豹岑，桐城甘紹盤愚亭及方某輩。然何管蘇州釐政三□年，弊絕風清，死無餘財，鴻誥以校官終，不求仕進，皆卓卓可風者。

若涂者以大挑知縣受文正知，奏簡江寧知府，不數年而蘇松道，而江藩，而豫撫，而鄂督，解組歸田，百萬之富矣。又為子納道員，分江蘇。宣統改元，以侍妾盜其黃金忿而歸。倪以編修授荊州守，荊故鄂之美任，亦洊至豫撫，兼河督，富亦百萬，有巨宅在江寧城中，亦為子納道員，分江蘇。子不才，受鴉片毒，不能事上，上官亦以其富家子置之。有黃金置篋中，子常枕之，不知中有金也。一日者為僕挾之去，不知所往，覓枕不得，始悟中有金焉。涂、倪之相類，選物者有意揶揄之者。甘令江蘇，累權繁劇，沽名之事亦為之，後以推諉命案為沈文肅劾免。一孫病不能為人，竟絕嗣。

京師諺云：「黃金無假，道學無真。」此之謂歟。